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對於守則中之相關治理事項，考量公司現況與法令規定，目前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透過修改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尚未對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訂定「內部作業程序」，但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其關係企業亦由本公司代為之。 (二) 本公司藉由與主要股東互動，能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且對持股股東及擔任董監事股東之股權有增減或抵押變動情形，均依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開揭露，其關係企業之情形亦由本公司掌握中。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係為獨立運作，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包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 (四) 本公司為避免公司或內部人因未諳法規規範誤觸或有意觸犯內線交易相關規定，造成公司或內部人訟案纏身，損及聲譽之情事，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之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保障投資人及維護公司權益。	(一)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已符合規定，並依公司實際需要未來會將此要件增加至董事選任之要件。(請參閱註一) (二) 本公司除了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	(一)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p>員會外，亦設置「全公司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以落實勞資雙方反應溝通與監督執行之需求，促進職場環境健康及安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討論安全衛生或健康管理相關議題，傳達公司安全衛生政策，並持續追蹤決議事項的完成進度，達到工安制的推動；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將依公司實際需要設置。</p> <p>本公司應考量公司狀況與需要訂定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並至少應含括下列五大面向：</p> <p>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1) 各委員平均實際出席功能性委員之出席率（不含委託出席）皆達70%</p> <p>(2) 委員們皆於會議前有事先閱讀及瞭解會議資料</p> <p>(3) 各委員們都在功能性委員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p> <p>(4) 各功能性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審計委員會每季召開，薪酬委員會每年兩次召開</p> <p>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p> <p>(5) 功能性委員會的各項職權範圍皆明確且恰當</p> <p>(6) 功能性委員會能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p> <p>(7) 功能性委員會能適時且專業客觀的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p> <p>(8) 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已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如遇有會計新公報實</p>	(三)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施或財報有重大調整事項時，需開會討論)</p> <p>(9) 審計委員會有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p> <p>(10) 薪資報酬委員會有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p> <p>(11) 薪資報酬委員會有定期檢討公司董事績效評估標準且提交董事會通過，並依據績效評估結果訂定董事薪資報酬</p> <p>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p> <p>(12) 公司提供予功能性委員會的資訊完整、及時，且具一定品質，使功能性委員會能夠順利履行其職責。必要時有請相關經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會計師、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列席</p> <p>(13) 功能性委員會討論的時間充分</p> <p>(14) 公司提交到功能性委員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p> <p>(15)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成員利益迴避者，該委員已確實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審計委員會或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就涉及自身有利害關係之議案時，應確實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且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且不得代理其他成員行使其表決權)</p>	(四)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	V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第9條及第10條修正</p> <p>(16) 功能性委員會之會議紀錄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以及適當的記錄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p> <p>(17) 各項功能性委員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p> <p>(18) 各功能性委員會有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p> <p>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p> <p>(19) 功能性委員會的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p> <p>(20)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p> <p>(21)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之選任案係依公司實際需求，充分考量董事成員之各項技能、知識和經歷範疇，並將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納入考量</p> <p>五、內部控制。</p> <p>(22) 審計委員會能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p> <p>(23) 審計委員會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有包含五大要素/原則，且涵蓋所有營運活動及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p> <p>(24) 審計委員會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p> <p>(三) 本公司已於108年11月8日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公司網站揭露。每年定期就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自我或同儕</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p>評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結果。</p> <p>本公司應考量公司狀況與需要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並至少應含括下列五大面向：</p> <p>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功能性委員之出席率（不含委託出席）皆達70% (2) 股東會出席率達1/2以上董事出席（2020年股東會出席人數為7人） (3) 董事於董事會前瞭解議案內容及積極參與議案之討論 (4) 董事會與經營團隊互動良好 (5) 董事會重視各項法令及實務守則之遵循 (6) 所有的董事都在董事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 (7) 董事會推動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辦法、支持公司參與公司評量、充分保障股東權益等，以提升公司治理 (8) 董事會成員對公司、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有清楚瞭解 (9) 董事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董事會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狀態予以討論 (10) 董事是與簽證會計師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如遇有會計新公報實施或財報有重大調整事項時，需開會討論。每年至少兩次董事會邀請會計師列席，針對年報及半年報討論，以充分了解公司財務狀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1) 董事長或董事成員或經理人未因違反證券交易法、公司法、銀行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因犯貪汙、瀆職、詐欺、背信、侵占之罪經起訴</p> <p>(12) 董事會是否能充分且及時的取得企業營運的績效報告，並快速掌握各項不利趨勢</p> <p>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p> <p>(13) 公司是否有訂定策略計畫及年度預算流程</p> <p>(14) 董事會每季召開一次，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之</p> <p>(15) 提供予董事會的資訊及時、具一定格式及品質，使董事會能夠履行其職責</p> <p>(16) 董事會之會議紀錄有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以及適當的記錄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p> <p>(17) 董事會討論的時間皆充分</p> <p>(18) 提交到董事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p> <p>(19) 董事會安排的議程中，重要之議題皆分配適當的討論時間，並能妥適的討論</p> <p>(20) 董事會提供良好的溝通管道，能適當的與獨立董事溝通</p> <p>(21) 各項董事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p> <p>(22)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者，董事們有自行迴避、主席確實要求該董事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p> <p>(23) 董事會、董事成員會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p> <p>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p> <p>(24) 董事會已設置獨立董事，且其人數是否符合相關規定</p> <p>(25) 公司之獨立董事未同時兼任超過三家上市(櫃)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p> <p>(26) 董事會建置適當且足夠的功能性委員會</p> <p>(27) 現有的各項功能性委員會，有能力履行董事會委任之職責</p> <p>(28) 公司未依據公司發展需求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p> <p>(29) 公司之董事間有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p> <p>(30) 選任新董事的程序，夠嚴謹與透明</p> <p>(31) 董事會成員之所有選任案，未依據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衡量標準來進行</p> <p>(32) 以公司當前的需求而言，現階段之董事會成員組成，各項技能、知識和經歷範疇皆恰當</p> <p>(33) 董事會對於新任董事有適當的就任說明，使新任董事了解其職責及熟悉公司運作及環境</p> <p>(34) 董事每年達成應進修時數</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35) 董事持續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 請參閱附表(八)(2)進修與訓練情形</p> <p>(36) 有一個正式董事培訓時數的紀錄 與持續性的專業發展計畫，讓董事 可以強化其知識與技能</p> <p>五、內部控制。</p> <p>(37) 已將對管理階層的風險評估與控 制融入企業的決策過程</p> <p>(38) 董事會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 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p> <p>(39) 董事會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包含 五大要素/原則，且涵蓋所有營運活 動及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p> <p>(40) 公司每年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 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董事會未出 具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之聲明 書</p> <p>(41) 公司之稽核主管/總稽核列席董事 會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且將 稽核報告（含追蹤報告）依規定交 付或通知審計委員會</p> <p>(42) 會計師有提供非審計服務時，各 項安排恰當以確保會計師的客觀性 與獨立性</p> <p>(43) 董事會的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 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 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p> <p>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 目應至少含括下列六大面向：</p> <p>一、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p> <p>(1) 董事了解公司的核心價值觀(如誠 信、謙和；前瞻理念)</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V		<p>(2)董事對於董事會設定之公司所有策略性目標有明確的了解</p> <p>(3)董事了解公司所處產業之特性及風險</p> <p>二、 董事職責認知。</p> <p>(4)董事充分了解董事的法定義務</p> <p>(5)新任董事已了解其職責及熟悉公司運作及環境</p> <p>(6)董事對於執行董事職務時所獲得公司內部相關資訊，會遵守保密義務</p> <p>三、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7)董事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達70%以上</p> <p>(8)董事於董事會前瞭會議資料</p> <p>(9)董事投入於董事會相關事務之時間足夠</p> <p>(10)董事在董事會上有做出有限的貢獻，例如對於議案提出具體建議等</p> <p>(11)董事收受會議記錄實，有閱讀紀錄內容</p> <p>(12)董事對公司、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有清楚瞭解</p> <p>(13)董事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之各種風險，且對內控制之執行與追蹤情形予以討論</p> <p>(14)董事未兼任超過三(含)家公司的董監事職務</p> <p>四、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p> <p>(15)董事與經營團隊互動情形良好</p> <p>(16)董事與其他董事成員有良好的溝通</p> <p>(17)董事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p>通</p> <p>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p> <p>(18)董事具備董事會決策執行所需的專業</p> <p>(19)董事每年達成進修時數</p> <p>(20)董事持續強化其專業知識與技能</p> <p>六、內部控制。</p> <p>(21)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予以迴避</p> <p>(22)董事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p> <p>(23)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有相關的了解及監督</p> <p>董事會績效評估之指標，應依據本公司之運作及需求訂定符合且適於公司執行績效評估之內容，並由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及提出建議。評分之標準，依公司需求修正及調整，亦可依各衡量面向採比重加權之方式評分。</p> <p>(四) 本公司選任之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皆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p> <p>本公司於108年8月8日董事會訂定「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每年定期由董事會討論當年度查核及簽證會計師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聘任事宜，109年8月12日董事會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執行情形如下：依照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公報評估，本期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滿足獨立性要求，適任本公司財務簽證會計師，並取得獨立性聲明書及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並將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揭露於公司網站。</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公司治理之相關事務由財務處負責之。於108年2月26日董事會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作為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並依規定將訊息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亦公布於網站，以利投資人查詢，其關係企業亦由本公司代為之。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東會事務已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目前已有架設投資人服務網站，且依規定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網址-- http://www.dachan.com ，其關係企業則可由合併財務報告中得之。	(一)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其關係企業亦由本公司代為之。	(二)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目前依「上市有價證券發行人應辦業務事項」之規定日期申報財務報告及各月營運情形；尚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以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作業。	(三)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	V		(1) 員工權益：本公司與關係企業訂有員工福利事宜(如各項補助、團體保險、辦公室哺乳室、員工福利大樓-健身房、韻律教室、三溫暖設施等)且設置之愛心社對於員工關懷會適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時給予一定的支助，另計提績效獎金與訂定分配辦法以分配員工各項獎金。</p> <p>(2) 僱員關懷：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定期召開勞資會，加強勞資和諧，並明確規範勞雇間勞動關係及勞動條件並保障員工權益。</p> <p>(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重大訊息，以保障投資人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對於投資的諮詢給予適度說明。</p> <p>(4) 供應商關係：對於供應商關係隨時有密切互動，使得本公司與關係企業於採購成本及供應商獲利能獲取平衡。</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已建立各種良好、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中已將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列為評估範疇，109 年度進修情形請參考下方附表(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2)經理人參與公司或其關係企業間之治理有關進修與訓練情形。</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已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據以執行。</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低身傾聽客戶內心的聲音，了解”以客為尊”的真正意義，並進而化成具體的產品與服務優勢。</p> <p>(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已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監事因違法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p> <p>(10) 其他公司治理事項將考量公司與關係企業現</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況與法令規定逐步推動落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如附表--109年公司治理評鑑。	無重大差異情形。
編號	題目		改善情形說明	
2.17	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本公司選任之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皆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 本公司於108年8月8日董事會訂定「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每年定期由董事會討論當年度查核及簽證會計師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聘任事宜，109年8月12日董事會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執行情形如下：依照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公報評估，本期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滿足獨立性要求，適任本公司財務簽證會計師，並取得獨立性聲明書及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並將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揭露於公司網站。	
2.23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依其辦法所訂期限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本公司已於108年11月8日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公司網站揭露。每年定期就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自我或同儕評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結果。	
3.14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已於年報中揭露	
4.9	公司網站及年報是否揭露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中揭露	
4.10	公司網站及年報是否揭露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已於年報中揭露	
4.11	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二氧化碳或其他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中揭露	
4.12	公司是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中揭露	

註一：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韓家宇	男	V	V	V	V	
韓家宸	男	V	V	V	V	
韓家寅	男	V	V	V	V	
曾炳榮	男	V	V	V		
苗豐盛	男	V	V	V	V	
王滋林	男	V	V	V	V	
趙天星	男	V	V	V	V	
陶傳正	男	V	V	V	V	
丁玉山	男	V	V	V	V	V
韋建名	男	V	V	V	V	

<附表-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09 年公司治理評鑑>

題號	評鑑指標	得分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1	公司章程是否規定全體董事/監察人之選舉皆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若其提名之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已達三屆，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詳實揭露繼續提名其擔任獨立董事之理由)？	1分且 總分加 1分	
1.2	公司是否將每項議案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記載於議事錄，並於股東常會召開當日，將結果輸入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	1	
1.3	公司是否有過半數董事(含至少一席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或至少一席監察人)親自出席股東常會，並於議事錄揭露出席名單？	1	
1.4	公司董事長是否親自出席股東常會？	1	
1.5	股東常會是否未有通過臨時動議，且未有於開會前 7 日內變更議程之情形？	1	
1.6	公司是否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0	

題號	評鑑指標	得分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7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上傳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1	
1.8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16 日前上傳年報？	1	
1.9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0	英文版開會通知未來將依實際需求編列之。
1.10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0	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未來將依實際需求編列之。
1.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7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於股東常會開會 16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者，則總分另加一分】	0	英文版年報已陸續規劃中。
1.12	公司是否未有僅分派董監酬勞而未分派股利之情形？	1	
1.13	公司於受評年度發放現金股利，是否皆於除息基準日後 30 日內發放完畢？	1	
1.14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前一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1	
1.15	公司內部規則是否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公司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來獲利之內部規則與落實情形？	0	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加強公司網站資訊透明度。
1.16	受評年度董事、監察人與大股東持股設定質押比率平均是否未逾 50%？	1	
1.17	公司是否未有政府機關或單一上市(櫃)公司及其子公司占董事會席次達三分之一以上？	1	
2.1	公司是否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	0	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透過修改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2.2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0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已符合規定，並依公司實際需要未來會將此要件增加至董事選任之要件。
2.3	公司之董事長與總經理或其他相當職級者(最高經理人)是否非為同一人或配偶或一等親屬？	1	
2.4	公司之董事間是否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0	未來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
2.5	公司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	1	

題號	評鑑指標	得分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人數，是否低於（含）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2.6	公司董事會成員是否至少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0 不加分	
2.7	公司獨立董事席次是否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以上？	0	公司已設立三席獨立董事。
2.8	公司是否至少兩名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九年三屆？	1	
2.9	公司是否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並於公司網站或年報中揭露其運作情形？	0+	
2.10	公司是否揭露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1分且 總分加 1分	
2.11	公司是否於年報詳實揭露審計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10	本公司已於年報揭露審計委員對於重大議案決議結果及意見等詳實表達。
2.12	公司是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且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	1	
2.13	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是否一年至少召開兩次以上，並揭露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資訊且委員會成員至少皆出席兩次以上？	0+	
2.14	公司是否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三人，且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且有一名以上成員具備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並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0 不適用	
2.15	公司是否將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情形（如就公司財務報告及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方式、事項及結果等）揭露於公司網站？	1	
2.16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是否未曾任職於現任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1	
2.17	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1	
2.18	受評年度公司是否至少召開六次董事會？	0+	
2.19	受評年度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是否平均達 85% 以上？	1	
2.20	公司每次董事會是否皆有至少二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1	

題號	評鑑指標	得分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2.21	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當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及進修情形？	0	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進行規劃。
2.22	公司是否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0	本公司已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據以執行。
2.23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或程序是否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依其辦法所訂期限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0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就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自我或同儕評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結果。
2.24	公司是否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0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電子計算機循環(含資通安全)」部份條文修正案，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進行規劃。
2.25	公司之獨立董事是否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1分且 總分加 1分	
2.27	公司之稽核主管/總稽核是否列席董事會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且將稽核報告(含追蹤報告)依規交付或通知各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是否制訂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並於公司網站或年報揭露執行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0+	
2.28	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對於主管機關檢查所發現、內部稽核作業所發現、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所列、自行評估及會計師專案審查所發現之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是否據實揭露於稽核報告，並加以追蹤是否訂有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經提報至董事會或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之核定方式，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0+	
2.29	公司執行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控制作業是否未經主管機關處分、未經證交所或櫃買中心發現有缺失函請派員參加主管機關指定單位舉辦之宣導課程？	1	
2.30	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是否至少一人具有國際內部稽核師、國際電腦稽核師或會計師考試及格證書等證照？	1	
3.1	公司是否依上市櫃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辦理	1	

題號	評鑑指標	得分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而未受違約金處分？		
3.2	公司是否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0	英文重大訊息未來將依實際需求申報之。
3.3	公司是否依上市櫃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而未受違約金處分？	1	
3.4	公司是否在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	0	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進行規劃。
3.5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7 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0	以英文揭露年度財務報告已陸續規劃中。
3.6	公司是否於中文版期中財務報告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是否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	0	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已陸續規劃中。
3.7	公司受評年度是否未有重編財務報告之情事？	1	
3.8	公司是否自願公布四季財務預測報告且相關作業未有經主管機關糾正、證交所或櫃買中心處記缺失之情事？	0	未來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
3.9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從總體經濟環境及公司所屬產業的趨勢概況討論？	1	
3.10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財務報告是否於公告期限 7 日前經董事會通過或提報至董事會，並於通過日或提報日後 1 日內公布財務報告？	0	未來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
3.11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費用？	0	未來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
3.12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具體明確的股利政策？	0	未來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
3.13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董事及監察人之個別酬金？	0	年報已依級距方式揭露酬金。
3.14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0	未來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
3.15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的金額與性質？	1	
3.16	公司網站是否揭露主要股東名單，包含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	
3.17	公司網站是否揭露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0	未來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
3.18	公司是否建置英文公司網站，並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0	英文公司網站未來將依實際需求建置之。

題號	評鑑指標	得分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3.19	公司網站是否提供股東會相關資料，並至少包括最近期股東會年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等？	1	
3.20	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	0	法人說明會召開的次數將依實際需求而定。
3.21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個別酬金？	0	年報已依級距方式揭露酬金。
4.1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適當之治理架構，以訂定、檢討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0	本公司已於 104 年 4 月 23 日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各單位 ISO、HACCP 等相關品質認證推動與執行人員，為協助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當然成員，且於每年年底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落實執行，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4.2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且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0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人力資源處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要點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4.3	公司是否將企業社會責任之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定期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1	。
4.4	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指引於九月底前一編製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1分且 總分加 1分	未來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
4.5	公司編製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	1	
4.6	公司是否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0	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進行規劃。
4.7	公司是否依據團體協約法，與工會簽訂團體協約？	0不加 分	
4.8	公司是否制訂政策，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酬，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1	
4.9	公司網站及年報是否揭露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	
4.10	公司網站及年報是否揭露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1	
4.11	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二氧化碳或其他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0	未來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
4.12	公司是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	0	未來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

題號	評鑑指標	得分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棄物管理政策？【若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則總分另加一分。】	1分 且 總分加 1分	
4.13	公司是否獲得 ISO 14001、ISO50001 或類似之環境或能源管理系統驗證？	0	未來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
4.14	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0	未來將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
4.15	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說明履行情形？	0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4.16	公司是否訂定並詳細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	0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公司規章，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4.17	公司網站或企業社會責任是否揭露所制定之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與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並說明實施情形？	0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並已於年報揭露部分內容。
4.18	公司是否未因勞資糾紛、污染環境、產品安全或其他重大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事件被主管機關處分？	4	

(四) 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 31 日董事會全面改選，通過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任案，委請丁玉山、陶傳正、韋建名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如下：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 董事	丁玉山			✓	✓	✓	✓	✓	✓	✓	✓	✓	✓	✓	✓	1	
獨立 董事	陶傳正			✓	✓	✓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	韋建名			✓	✓	✓	✓	✓	✓	✓	✓	✓	✓	✓	✓	1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運作情形：

- a.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0 年 11 月 23 日成立，委員計 3 人。
 b. 第三屆委員任期：105 年 6 月 24 日至 108 年 6 月 23 日--丁玉山、韋建名、陶傳正委員；
 第四屆委員任期：108 年 5 月 31 日至 111 年 5 月 30 日--丁玉山、韋建名、陶傳正委員。
 109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丁玉山	2	0	100%	108.05.31 改選連任
委員	陶傳正	2	0	100%	108.05.31 改選連任
委員	韋建名	2	0	100%	108.05.31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第三次 109.8.12	1. 本公司 108 年度第二次員工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為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第四次 109.11.12	1. 本公司 109 年度年終獎金案。 2. 本公司 109 年度第 1 次員工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為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4. 職責：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已於104年12月23日發行第一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落實社會責任之執行，未來每年則將定期發行前一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於大成長城官方網站發佈。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已於104年4月23日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各單位ISO、HACCP等相關品質認證推動與執行人員，為協助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當然成員。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a.在 <u>廢水處理</u> 上，廠區的排水皆經由污水處理設施處理後，依環保規定提報水污染防治措施，取得許可證明，並依法令直接排至水利會灌溉溝渠。廢水排放水質皆符合主管機關之要求，對生態環境無衝擊，並無對當地水源有重大影響。為確保排放廢水水質穩定達到排放標準，已於污水處理廠增添設備，讓廢水排放水質更加穩定（SS：80ppm↓COD：150ppm↓，BOD：80 ppm↓），達到排放標準。 b.在 <u>廢棄物處理</u> 上，公司於廢棄物處理或使用上皆依環境管理系統及環保法令規定辦	(一)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並隨時檢討其執行成效，持續改進，例如：與合格之環保公司簽訂合約，依廠區廢棄物種類分門處理、設置厭氧處理設施與委託專業廢水場處理廢水、動物屠宰廢棄物的處理與利用(例如：電宰之雞隻羽毛再加工為羽毛粉)，讓資源再生。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持續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例如減少紙張使用，文書用紙儘量雙面使用及於定點設置紙類回收箱；信封、牛皮紙袋重複使用並鼓勵員工自行攜帶環保筷，減少使用紙餐盒；另外，公司生產的產品均與食品及飼料相關，如有與食品直接接觸之包材均不使用再生原物料，以避免交叉污染發生；至於其他可回收再利用的包材，均銷售給資源回收中心回收，以達資源利用最大化。本公司使用的包材經多次測試大小裁切，已調整至合適大小，在食品包材上已調整用色數量，盡量減少浪費，減少對環境之影響。	(二)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及因應措施？	V		(三) 近年來氣候異常頻繁，對公司廠區、設備、貨物受損機率顯著提升。有鑑於此，本公司已額外增加相關保險項目與投保金額，因應天然災害所造成的損失。	(三)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a.公司與其關係企業均積極致力於減廢資源化、能源效率再提昇，以健全管理環境，降低生產對環境之影響，使環境改善與經濟效益產生正面聯結，例如： <u>在台灣</u> ，我們運用生物科技技術改善養殖環境及專業飼養技術，提高動物福利；總公司除了購置電動感應機、即熱式高溫熱泵及以高效率瓦斯鍋爐取代燃料油等節能設備，提倡	(四)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離峰用電生產等，並在以廢水、兩水分道回收再利用的工程，企圖達到畜牧養殖場污水零排放的高標準。在<u>印尼</u>，水產事業利用天然的環境以無污染的養殖方式與蝦民合作養蝦，在蝦加工廠旁有復育中的紅樹林，在<u>中國</u>，參予沙漠綠化行動，率先在食品包裝上標示碳足跡，並在生產過程中以減低碳排放為未來目標，降低畜牧及食品生產活動對環境的影響。</p> <p>b.在原物料採購及運輸上--公司主要採購之原料如黃豆、玉米等採用節能減碳的運送方式，儘量與南部同業合船進口，減少運送費用負擔並為減緩氣候變遷盡一份心力；此外，在國內運輸部分亦儘量達成<u>回頭車調度運送</u>，以期減少油料浪費。</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V		<p>(一)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依循勞動基準法，訂定人事管理規則及工作規則，並依相關法規辦理員工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退休金事宜，保障員工權益。</p> <p>(二) 本公司具有多元化的福利制度及符合法令且完善的退休辦法。並有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事業單位及受僱員工共同提撥職工福利金，開辦必要的福利措施。依據「績效考核作業標準」中，綜合考量員工工作表現、工作目標等，並訂有「晉升管理辦法」，得以反映員工薪酬。另章程明定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2%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已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p>	<p>(一)無重大差異情形。</p> <p>(二)無重大差異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提供員工安全健康之工作場所，於辦公室設有中央空調系統、充足的照明設備，設置緊急逃生路線及出口，定期進行電梯設備保養，備有消防設施並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定期消毒清潔工作環境及進行水質檢測，其他有關員工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則悉依勞動相關法規及公司內部各項福利保障措施辦理。另外，除了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公司定期亦會安排同仁參加各種法規訓練，包含：堆高機作業、高壓氣體、急救人員等。人力資源處也透過訓練課程以及職位輪調的方式培育人才。	(三)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為強化員工專業能力與管理能力，配合個人職涯規劃與公司接班人培育及輪調政策，特訂定「大成長城公司教育訓練體系實施辦法」與教育訓練體系--全公司各部門部份員工會配合工作內容參與外部進修以提升專業職能並設有內部講師之培訓；人力資源處每季亦會舉辦「新人訓練」，邀請新進同仁們至各廠區實際了解生產運作的情形。	(四)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a.1990年11月(大豆沙拉油)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驗證—GMP b.2002年9月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驗證—ISO 9001：2000 c.2006年2月通過SGS驗證，2006年4月全球優先取得瑞士官方SAS發證--ISO 22000：2005 d.2010年6月通過TAF實驗室品質認證--ISO 17025：2005 e.2015年9月29日正式提出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實驗室檢驗離子型抗球蟲藥認證	(五)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申請，並於2016年2月22日成為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實驗室認證(簡稱TFDA)。</p> <p>f.2016年6月取得Intertek的ISO 22000與HACCP驗證。</p> <p>g.2018年11月大成品檢中心通過衛福部離子型抗球蟲藥之檢驗。</p> <p>h.2019年5月大成品檢中心通過衛福部乙型受體素類之檢驗。</p> <p>i.本公司與廠商和客戶間保持良好溝通管道，並對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提供客訴抱怨處理程序，例如：設有消費者(0800)免付費專線，雙方能即時進行溝通，維持良好關係，並將「消費者滿意」列為品質政策之重要內容，不定期於產銷會議中檢討改進，另外消費者可將公司肉類產品包裝上的產銷履歷安心碼標籤，輸入大成咕咕雞網站www.gugugu.com.tw即可得到產銷追溯資訊。</p> <p>(六) a.本公司採購部訂有「飼料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內容包含--</p> <p>1.供應商評鑑調查：第一次與本公司配合之供應商，應由採購單位先行評鑑，主要係先對供應商做書面及品質檢核等，凡符合條件者，由採購單位填寫「新供應商評鑑調查表」，經簽核後始可列為合格供應商，並登入合格供應商一覽表。</p> <p>2.合格供應商定期評估：</p> <p>2-1頻度：採購單位每年針對前一年之重要國內外供應商(無品質重大相關)，在主管簽核後，排定「供應商評鑑日期計劃表」對已列為合格供應商以往一年所提供之商</p>

(六)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品或服務做品質、價格、服務及協調配合度、交期等之評核，並將之記錄於「供應商成績評核表」；</p> <p>2-2評鑑人員：由採購單位、品管單位、工務單位、研發單位與使用單位至少二個單位人員組成審核小組，作供應商成績評核。若評鑑年度中發現評鑑供應商提供該年度商品品質不穩定，可於該年度再次評鑑，並將之記錄於「供應商成績評核表」。</p> <p>目前與大成長城往來的供應商並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b.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中載明-道德規範：雙方應謹守道德誠信原則並不得藉故有逾越正常交易條件以外之不合法行為（例如：回扣、禮金...等不法情事），一經調查屬實本公司對於賣方廠商有停止交易之權利並課以罰金。</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本公司報告書編輯架構係參照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GRI準則之核心選項(Core)，以及G4食品加工行業補充指南(GRI G4 Food Processing Sector Disclosures)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且取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確信報告，並公開於本公司網站。</p>	無重大差異情形。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總公司已於104年4月23日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各單位ISO、HACCP等相關品質認證推動與執行人員，為協助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當然成員，且於109年9月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第六本，落實社會責任之執行，其運作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情形。</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 環境的保護：</p> <p>a.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編列環保資本支出預算，以改善廢水/氣處理設備，藉此塑造環保良好形象，增強競爭優勢，落實生態保護的責任。</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b.本公司投入發展契約飼養，建立自有母豬場及保育場，提供小豬給養豬戶育成出售，其中核心種豬場內設施以高規格低碳環保出發，設置三段式汙水處理設施，水資源循環利用，經過處理的廢水可回收成為日常用水，更首創「豬廁所」，配合豬隻習性，由專業人員從出生就訓練小豬在豬廁所排泄，再搭配全球首創的自動豬糞運輸系統，將尿糞分離，使排泄物不會產生氨氣污染空氣，此為「零污染、零排放、公園化」之現代化豬場，並深受美國IOWA州立大學、環保署及屏東縣環保局給予高度肯定。			
(2) 和善的社區關係：			
a. 總公司與其所在地社區發展協會互動良好，搭配其各項活動並給予適當支持(如：社區發展協會經費贊助、文化教育基金會活動經費捐助等)；			
b. 大成長城透過自有通路「大成安心購」配合台南市政府農業局舉辦小農市集，以行動力大力支持在地青農，並不定期將義賣所得，捐給台南市心園協會、華山基金會及善牧基金會等。			
c. 除了贊助並響應公益活動之外，大成長城也積極配合政府之基礎建設，並主動提供援助。舉例來說，大成長城台南總公司位處國道一號永康交流道旁，因當地交通動線設計瑕疵，不利用路人安全。有鑑於此，本公司配合政府無償提供土地供公眾使用與拆除圍牆進行道路改善工程，以增進交通疏導、安全維護與社區發展。			
d. 本公司一直以來對在地社區及社會公益的支持不遺餘力，109年與台南市肉品市場公司自創之「上品豚」豬肉加工品牌合作，台南優質肉品與在地企業通路結合後，相信可創造雙贏，相關產品已在大成長城公司大成安心購展售中心上架販售，期望能讓民眾品嚐到更多樣化的農畜加工產品，以行動支持國產優質肉品。			
(3) 投身社會貢獻與公益活動：			
a. 總公司於109年捐款(贈)台灣大學學術發展基金會、海洋大學、成大校友會、枋寮中學教育活動、中華民國養雞協會、台南縣柳營鄉人生社會服務協會、財團法人弘道老人基金會、創世基金會、蔦松社區發展協會、柳營區公所認養計畫、柳營區八翁社區發展協會、台東基督教醫院、台東知本國小等、贊助台北市城市發展交流促進會寒冬關懷活動-麵條、贊助華山基金會-營養麵、贊助雲林華聖啟能發展中心-沙拉油和營養麵、贊助敏道家園-沙拉油和營養麵、贊助柳營區社區老人會-雞肉鬆和營養麵及每年固定與捐血中心合作，定期有捐血車於總公司停駐並鼓勵員工前往響應。			
b. 本公司與台南市政府農業局共同舉辦「大成安心歡聚好食光-年貨市集」，於109年1月4日至1月5日邀請70多個攤位齊聚永康總公司，宣揚食在安心理念。除了年貨市集亦結合公益，邀請捐血車到場、捐發票換二手物資、公益義賣等，並將兩日場地租金全數捐出再額外加碼，轉購買150箱大成鐵人麵及77份年菜，捐給台南市心園協會及天主教善牧基金會-寧心園。			
c. 本公司與台積電慈善基金會合作，感謝全台檢疫站人員的辛勞，致贈大成慢熬雞精，提供防疫人員做營養補給。分別送至疾管署、台北新光醫院、台大醫院、三軍總醫院、萬芳醫院、以及台南奇美、成大醫院等七個檢疫站，也陸續送達新北市、桃園、台中、彰化、嘉義、高雄、花蓮的檢疫站。			
(4)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積極進行垂直整合，建立完整生產履歷，強化品管能力，從農場到餐桌，對飼料、肉品等產品對品質的堅持，最終目的就是要讓消費者吃得更安心。			
(5) 維護員工人權及落實安全衛生措施：為提升安全衛生管理，創造安全的工作環境，公司與關係企業持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之落實，另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依勞工安全衛生法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本公司特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1)總公司擁有尖端的檢驗儀器與強大的品管檢驗能力，委託杜夫萊因食品生技安全顧問公司檢驗通過無三聚氰胺。			
(2)總公司投入發展契約飼養，建立自有母豬場及保育場，提供小豬給養豬戶育成出售，其中核心種豬場內設施以高規格低碳環保出發，設置三段式汙水處理設施，水資源循環利用，經過處理的廢水可回收成為日常用水，更首創「豬廁所」，配合豬隻習性，由專業人員從出生就訓練小豬在豬廁所排泄，再搭配全球首創的自動豬糞運輸系統，將尿糞分離，使排泄物不會產生氨氣污染空氣，此為「零污染、零排放、公園化」之現代化豬場，並深受美國IOWA州立大學、環保署及屏東縣環保局給予高度肯定。			
(3)1990年11月(大豆沙拉油)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驗證GMP。			
1994年3月取得CAS優良食品認證，2005年評比『良級』的電宰廠&雞肉加工廠。			
2000年8月取得ISO 9002:1994認證。			
2002年7月取得ISO 9001:2000驗證。			
2002年7月取得歐盟RvA的HACCP驗證。			
2005年7月取得美國FSH的HACCP驗證。			
2005年9月柳營肉品廠實驗室通過TAF實驗室認證。			
2006年3月取得ISO 22000:2005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2007年2月肉品加工廠實驗室通過TAF實驗室認證。			
2007年6月電宰廠取得產銷履歷驗證(白肉雞)。			
2010年6月大成品檢中心通過TAF實驗室品質認證ISO 17025:2005。			
2010年11月取得BSMI的ISO 9001與ISO 22000驗證。			
2014年6月大成品檢中心通過衛福部氣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			
2014年9月大成肉品實驗室通過TAF實驗室展延合併認證。			
2016年2月大成品檢中心通過衛福部TFDA食品檢驗機構認證。			
2016年6月取得Intertek的ISO 22000與HACCP驗證。			
2018年11月大成品檢中心通過衛福部離子型抗球蟲藥之檢驗。			
2019年5月大成品檢中心通過衛福部乙型受體素類之檢驗。			
目前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載明，並取得相關品質認證落實企業應盡的社會責任。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V</p> <p>V</p>		<p>(一) 公司的企業文化包含三項元素-「誠信，謙和與前瞻」，為善盡企業應有的社會責任，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強調必須以「誠信」做為企業經營之根本並積極向董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宣導，另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中亦有載明道德規範：雙方應謹守道德誠信原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二) 本公司針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如營私舞弊、挪用或虧欠公款、收受賄賂或佣金者等行為，明列於「工作規則」解雇事項中，若有該事項發生本公司將予以免職終止契約，並針對相關事項之法律責任提出告訴。</p> <p>(三) 本公司訂定相關人事內部辦法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針對各項不誠信行為之防範及事後處理進行規範，並要求公司人員辦理各項業務應特別注意遵守避免觸犯。本公司人力資源處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要點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一)無重大差異情形。</p> <p>(二)無重大差異情形。</p> <p>(三)無重大差異情形。</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V</p> <p>V</p>		<p>(一) 本公司與往來之客戶及供應商訂定合約時，對雙方之權利義務均詳列於合約，並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本公司人力資源處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要點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一)無重大差異情形。</p> <p>(二)無重大差異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與關係企業利益之虞者，得陳述其意見及答詢，惟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p> <p>(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稽核人員並已定期查核制度遵循情形(包含對子公司的監督與管理)。</p> <p>(五) 對於主管機關或外部專業機構所舉辦之誠信經營教育訓練，本公司相關人員皆依規定參與；另每年視實際業務需求，規劃相關內部培訓課程，藉由教育訓練提高同仁之法律遵循意識，以減低業務行為觸法之風險。</p>	<p>(三)無重大差異情形。</p> <p>(四)無重大差異情形。</p> <p>(五)無重大差異情形。</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V		<p>(一) 為建立通暢申訴管道並依據勞動檢查法第32條規定，本公司於105年8月19日公告同仁申訴相關作業--同仁如發現違反所列範圍之法令內容規定時，得逕向下列機構或人員提出申訴：</p> <p>a.所屬單位主管。</p> <p>b.人力資源處或企業工會。</p> <p>c.員工意見信箱。</p> <p>d.各單位所屬勞動局、勞工局及勞動檢查機構。</p> <p>e.申訴管道：</p> <p>申訴專線電話：0800-253-111</p> <p>申訴專用傳真：06-2531686</p> <p>申訴專用電子信箱： hrm04@ms.greatwall.com.tw。</p>	<p>(一)無重大差異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二) 105年8月19日公告同仁申訴相關作業，本公司之同仁可採用書面提出申訴書，相關人員亦須以嚴格保密方式處理呈報案件，並訂有員工意見信箱辦法及流程。 (三) 公司對於同仁申訴之所有相關資料，任何參與人員均應保密，違反時依公司獎懲辦法議處，並訂有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	(二)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架設網站，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以即時、公開且透明化方式，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已於105年3月31日由人力資源處草擬「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105年8月10日開始生效實施中，運作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誠信是企業必須堅守的道德，也是個人絕對不能妥協的做人處世的原則。在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任職間，大家會依法規做事，一切事物的進行透明化；同仁在執行業務、上下游交接與跨部門合作時，都必須秉持最高的誠信原則，真誠實在、實事求是，發揮最大的效益；對股東、供應商及顧客講信用，許下的承諾一定要做到，有困難時也要誠實地與對方溝通。企業負有捍衛社會道德的公民責任，大成長城與其關係企業會致力培育每位同仁成為誠實可信之人，將誠信的觀念與要求傳達給社會上的其他人，避免道德爭端，善化社會風氣，從同仁、客戶、供應商到股東，影響更多的人走一條誠信的路。 ※誠信守則--- (1)個人--堅持誠信、正直的品格操守，呈現事實真相。說到做到，承諾的事必定竭盡全力完成。 (2)團隊--團隊溝通，開誠佈公，充份發揮團隊競爭力。團隊合作，真誠實在、相互尊重，共同發揮最大效益。 (3)供應商--以公司最大利益為優先，選擇誠信可靠的合作廠商。與供應商建立誠實可靠的關係，進行透明化的公平合作及交易。 (4)顧客及社會--真實傳遞經營管理、產品服務等企業訊息給顧客及社會大眾。盡力維護社會倫理道德，提升企業經營的美譽度。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

本公司為樹立制度，健全組織，特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 105 年 9 月 7 日公告修訂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之工作規則，凡本公司所屬同仁之管理，應遵守本規則之規定；凡受本公司僱用從事工作獲致工資之同仁均適用之，並一體適用於本公司。可在本公司對外網站(<https://www.dachan.com/index.action>；大成首頁>投資大成>公司治理>公司規章)查詢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辦法。

相關規章如下：

- (1) 公司章程
- (2)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3) 大成長城公司教育訓練體系實施辦法
- (4) 股東會議事規則
- (5) 董事會議事規範
- (6) 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7)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8)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 (9) 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 (10) 資金貸與作業程序
- (11)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12)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1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14) 會計專業判斷管理程序
- (15) 性騷擾防治辦法
- (16) 職場母性保護計畫
- (17)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18)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
- (19)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財會稽核相關證照情形：

- a. 國內證照：會計師執照 1 人、內部稽核師執照 1 人。
- b. 其他證照：中國大陸會計師執照 1 人。

(2) 經理人參與公司或其關係企業間之治理有關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課程名稱	訓練期間	受訓時數	舉辦單位
董事長	韓家宇	外派大陸員工受領薪資之稅務爭議-從公司及個人稅角度探討	109/08/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長	韓家宇	決策者必知的企業購併要訣-法遵實務面	109/11/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副董事長	韓家宸	外派大陸員工受領薪資之稅務爭議-從公司及個人稅角度探討	109/08/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副董事長	韓家宸	決策者必知的企業購併要訣-法遵實務面	109/11/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韓家寅	外派大陸員工受領薪資之稅務爭議-從公司及個人稅角度探討	109/08/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韓家寅	決策者必知的企業購併要訣-法遵實務面	109/11/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王滋林	外派大陸員工受領薪資之稅務爭議-從公司及個人稅角度探討	109/08/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王滋林	決策者必知的企業購併要訣-法遵實務面	109/11/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苗豐盛	外派大陸員工受領薪資之稅務爭議-從公司及個人稅角度探討	109/08/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苗豐盛	決策者必知的企業購併要訣-法遵實務面	109/11/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趙天星	外派大陸員工受領薪資之稅務爭議-從公司及個人稅角度探討	109/08/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趙天星	決策者必知的企業購併要訣-法遵實務面	109/11/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曾炳榮	外派大陸員工受領薪資之稅務爭議-從公司及個人稅角度探討	109/08/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曾炳榮	決策者必知的企業購併要訣-法遵實務面	109/11/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丁玉山	外派大陸員工受領薪資之稅務爭議-從公司及個人稅角度探討	109/08/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丁玉山	決策者必知的企業購併要訣-法遵實務面	109/11/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陶傳正	外派大陸員工受領薪資之稅務爭議-從公司及個人稅角度探討	109/08/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陶傳正	決策者必知的企業購併要訣-法遵實務面	109/11/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韋建名	外派大陸員工受領薪資之稅務爭議-從公司及個人稅角度探討	109/08/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韋建名	決策者必知的企業購併要訣-法遵實務面	109/11/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總經理	莊坤炎	【董監事認證課程】－變革時代中的企業轉型	109/07/28	3 小時	台灣董事學會
總經理	莊坤炎	外派大陸員工受領薪資之稅務爭議-從公司及個人稅角度探討	109/08/12	3 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職稱	姓名	進修課程名稱	訓練期間	受訓時數	舉辦單位
總經理	莊坤炎	【董監事認證課程】－美中貿易衝突下企業的機會與挑戰	109/10/29	3小時	台灣董事學會
總經理	莊坤炎	決策者必知的企業購併要訣-法遵實務面	109/11/12	3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副總	劉建忠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09/07/16- 109/07/17	12小時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
副總	劉建忠	外派大陸員工受領薪資之稅務爭議-從公司及個人稅角度探討	109/08/12	3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副總	巫雪敏	商務合約管理與稽核實務	109/11/27	6小時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副總	巫雪敏	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及案例解析	109/12/25	6小時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3)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辦法：無。